

LianLian 连连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anlian DigiTech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8

2025

中期
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7
有關2024年度報告的補充資料	38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9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0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41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4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45
釋義	79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章徵宇先生(董事長)
辛潔先生(首席執行官)
魏萍女士(財務總監)
朱曉松先生
王愚先生(首席技術官)
(自2025年7月28日起辭任董事職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un Chang先生
黃志堅先生
林蘭芬女士

監事

吳偉先生
宋靜芳女士
洪曉雪女士

審核委員會

黃志堅先生(主席)
Chun Chang先生
林蘭芬女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Chun Chang先生(主席)
林蘭芬女士
章徵宇先生

提名委員會

林蘭芬女士(主席)
黃志堅先生
朱曉松先生

合規與風控委員會

章徵宇先生(主席)
辛潔先生
黃志堅先生

戰略委員會

章徵宇先生(主席)
辛潔先生
Chun Chang先生

授權代表

辛潔先生
梁皚欣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自2025年7月28日起獲委任為授權代表)

陳婉梅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自2025年3月18日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自2025年7月28日起辭任職位)

張麗霞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自2025年3月18日起辭任授權代表職位)

聯席公司秘書

許葉丹女士
(自2025年7月28日起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梁皚欣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自2025年7月28日起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閻浩先生
(自2025年7月28日起辭任聯席公司秘書職位)

陳婉梅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自2025年3月18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及自2025年7月28日起辭任職位)

張麗霞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自2025年3月18日起辭任聯席公司秘書職位)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香港法律顧問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與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3401室

中國法律顧問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朝陽區
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寫字樓2座12-14層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浙江省
杭州市濱江區
越達巷79號
1號樓12樓B3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杭州市濱江區
越達巷79號
1號樓12樓B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高新支行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西湖區文二路391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上城區富春路300號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濱江支行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濱江區
江南大道1090號
中南國際商城
6幢一層、二層東南角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濱江支行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濱江區江南大道480號

公司網站

www.lianlian.com

股份代號

2598

上市日期

2024年3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數字支付解決方案提供商，依托廣泛的全球牌照佈局、完善的專有技術平台及廣泛的合作方網絡，向商戶及企業提供數字支付服務及增值服務。其中數字支付服務涵蓋全球支付及境內支付，包括收款、付款、收單、匯兌、虛擬銀行卡及聚合支付等，增值服務包括與支付相關的商業服務及技術服務。

在所有中國的數字支付解決方案提供商中，本公司擁有廣泛的全球業務佈局及牌照覆蓋範圍，且是唯一一家在美國所有州均持有貨幣轉移牌照的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建立了由65項支付牌照及相關資質組成的全球支付牌照佈局，並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數字資產交易平台(VATP)牌照。提供服務範圍覆蓋超過100個國家及地區，支持逾130種貨幣的交易結算。這一完善的全球牌照佈局與堅實的監管合規框架使我們贏得監管機構、客戶及合作方的信任，賦能本公司客戶在全球貿易數字化轉型中取得成功。通過多年持續深耕全球小微企業和貿易客戶市場，並與電商生態系統中的重要參與者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我們不斷積累對客戶、市場及行業趨勢的深刻洞察能力，結合先進的技術平台與創新的產品解決方案，共同構建了本公司獨特且難以複製的競爭優勢。

2025年上半年，公司穩步推進全球化戰略佈局，依托「內外聯動」協同機制，通過強化合規能力優勢、提升產品服務能力及擴大客戶規模，有效推動上半年業績顯著增長。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數字支付業務總支付額（「TPV」）達到人民幣2.1萬億元，同比增長32.0%；上半年總收入為人民幣782.7百萬元，同比增長26.8%；其中數字支付業務總收入人民幣684.0百萬元，同比增長26.2%；公司累計服務的客戶數量達到790萬家。

全球支付

在全球支付領域，本公司以全球合規框架為核心，充分發揮全球牌照佈局優勢，通過戰略性資源整合強化全球運營能力。在基礎設施方面，基於底層技術架構升級與垂直場景深度適配，我們完成了支付基礎設施的重構，憑藉強大的合規風控能力與完善的賬戶體系服務能力，深度助力客戶優化資金管理、降低運營成本，為多元化客群提供高度模塊化數字支付解決方案。在市場生態拓展方面，公司在深化歐美核心區域業務滲透的基礎上，同步積極開拓東南亞、中東及拉美等區域的增量市場空間，通過各國本土支付牌照加持，增設新興市場海外辦事處、組建海外本土化運營團隊，推動全球的本地支付服務與新興商業生態場景的深度融合，構建多層次全球化業務佈局，為全球商業合作夥伴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司全球支付業務總支付額（「TPV」）達到人民幣1,985億元，同比增長94.0%，全球支付業務總收入人民幣472.8百萬元，同比增長27.0%。

境內支付及增值業務

在境內支付領域，公司持續深化產業支付全鏈路佈局，致力於為行業客戶提供覆蓋多元商業場景的數字化解決方案。支付業務方面，我們通過創新平台商戶合作模式深化SaaS生態協同，強化私域電商客戶的系統服務能力，賦能產業鏈上下游全週期數字化轉型。在增值業務方面，上半年，權益數字化產品圍繞流量服務、跨境通訊等場景持續擴展權益生態版圖，為增值業務儲備增長動能；企業錢包業務實現了功能、客群、合作的全面躍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司境內支付業務總支付額（「TPV」）達到人民幣1.9萬億元，同比增長27.6%，境內支付業務總收入人民幣211.2百萬元，同比增長24.6%。增值服務總收入人民幣89.6百萬元，同比增長34.2%。

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深化全球合規優勢，強化全球牌照協同效能，鞏固「內外聯動」的戰略發展格局，着力構建更高效的跨境資金流轉體系及全鏈路數字化基礎建設。同時，我們將深入融合AI技術應用，積極探索區塊鏈等創新技術、數字資產交易所等創新模式在跨境支付的使用，充分利用全球資源聯動和電商生態勢能，不斷提升多幣種資金處理的核心競爭力。全方位賦能中國企業優化運營成本結構、突破傳統貿易界限，助推中國產業鏈在全球價值鏈中實現競爭位勢躍升，最終完成從成本優勢向技術引領和標準制定的戰略轉型。

財務回顧

收入

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782.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6.8%。主要系(i)數字支付業務收入增長人民幣142.1百萬元；及(ii)增值服務收入增長人民幣22.8百萬元。

下表列示本公司於所屬期間的收入明細：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數字支付服務	683,980	541,888	142,092	26.2
— 全球支付 ⁽¹⁾	472,804	372,374	100,430	27.0
— 境內支付 ⁽²⁾	211,176	169,514	41,662	24.6
增值服務	89,588	66,773	22,815	34.2
其他 ⁽³⁾	9,151	8,726	425	4.9
合計	782,719	617,387	165,332	26.8

附註：

- (1) 指跨境或在中國境外發生的支付行為。
- (2) 指在中國境內發生的支付交易。
- (3) 除提供核心業務數字解決方案外，我們亦經營若干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物業租賃。

數字支付服務

本公司大部分收入來自數字支付服務，包括全球支付和境內支付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數字支付服務收入為人民幣684.0百萬元，同比增長人民幣142.1百萬元，增幅26.2%，增長的主要原因系：(i)全球支付的收入增長人民幣100.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7.0%，由全球支付服務的TPV持續增長所帶動；及(ii)境內支付的收入增長人民幣41.7百萬元，增幅達24.6%，主要由於境內支付服務的TPV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27.6%。

增值服務

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89.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22.8百萬元，增幅34.2%，主要由於虛擬銀行卡業務強力增長。

其他

本公司亦從其他來源獲得少量收入，包括為自持物業提供物業租賃服務的租金收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小幅增長。

成本

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成本為人民幣37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84.0百萬元，增幅28.7%；主要由於(i)數字支付業務服務成本增加人民幣60.7百萬元，增幅25.6%，主要由TPV較去年同期增長32.0%所推動；及(ii)主要由於虛擬銀行卡業務及數字化營銷服務迅速擴張所帶來的向渠道合作夥伴支付的服務費增長，帶來增值服務的成本增加人民幣23.0百萬元，增幅47.1%。

毛利及毛利率

因以上所述，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406.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5.0%；毛利率為51.9%，與去年同期相比保持基本一致。其中(i)全球支付服務毛利為人民幣343.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73.4百萬元，增幅27.2%；毛利率為72.7%；(ii)境內支付服務毛利為人民幣42.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7.9百萬元，增幅23.3%；毛利率為19.9%；及(iii)增值服務毛利為人民幣17.8百萬元，毛利率為19.8%，較去年同期下降7.0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虛擬卡業務尚在上量過程中。

銷售及營銷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銷售及營銷費用	128,785	108,883	19,902	18.3
減：				
股份薪酬開支	8,945	7,497	1,448	19.3
經調整銷售及營銷費用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¹⁾	119,840	101,386	18,454	18.2

附註：

(1) 指剔除股份薪酬開支後的銷售及營銷費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本公司銷售及營銷費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2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9.9百萬元，增長18.3%；剔除股份薪酬開支後，經調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人民幣119.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8.5百萬元，增幅18.2%，主要系公司各個平台為擴展獲客及行業覆蓋而致推廣活動開支增加，銷售員工的工資成本亦略微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一般及行政開支	299,857	290,244	9,613	3.3
減：				
股份薪酬開支	105,000	93,075	11,925	12.8
上市開支	—	7,799	(7,799)	(100)
經調整一般及行政開支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¹⁾	194,857	189,370	5,487	2.9

附註：

(1) 指剔除(i)股份薪酬開支及(ii)上市開支後的一般及行政開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本公司一般及行政開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99.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6百萬元或3.3%；剔除股份薪酬開支和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的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經調整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9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5百萬元，增幅2.9%；主要系包括DFX Labs Company Limited在內的公司基於區塊鏈的戰略性佈局投入的增加，部分被報告期內無額外一次性上市開支所抵銷。

研發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研發費用	186,972	147,469	39,503	26.8
減：				
股份薪酬開支	29,978	26,281	3,697	14.1
經調整研發費用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¹⁾	156,994	121,188	35,806	29.5

附註：

(1) 指剔除股份薪酬開支後的研發費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本公司研發費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8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9.5百萬元；剔除股份薪酬開支後，經調整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5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5.8百萬元，增幅29.5%，主要系由於(i)持續投資於創新業務，特別是於提升技術能力及拓展區塊鏈及人工智能等領域的應用場景；及(ii)一次性的研發團隊結構性優化帶來的優化費用人民幣6.7百萬元。

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4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1.8百萬元，增幅57.8%。其主要系由於本公司TPV的持續穩定增長推動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利息收入及收益增長。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2,047.5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的其他虧損為人民幣2.4百萬元。我們的其他收益主要系(i)與美國運通於2024年12月訂立的股權轉讓以及增資交易，且於報告期內完成交割，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1,601.5百萬元；及(ii)美國運通提供注資後本公司對連通的股權減少所產生的攤薄收益約人民幣452.2百萬元。

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公司金融資產減值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評估以及減值準備的變動。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5.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與本公司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趨勢一致。

財務費用淨額

本公司財務費用淨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系報告期內償還較大筆金額借款導致利息成本下降。

按權益法核算的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

本公司按權益法核算的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5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51.5百萬元，減幅74.7%；主要系本公司於連通的股權從45.2%減少至17.6%，因此應佔連通公司的虧損份額收窄。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40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05.9百萬元，主要系已於去年年末確認人民幣400.3百萬元之遞延稅項資產撥回，其為出售連通的部分股權完成後，就與附屬公司及連通投資有關的累計虧損淨額所產生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本公司將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界定為經加回(i)所得稅費用；(ii)財務費用淨額；及(iii)折舊及攤銷（非現金項目）調整後的期內利潤／（虧損）。本公司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界定為經加回(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及(ii)股份薪酬開支（非現金項目）調整後的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本公司遵照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1章在往績記錄期間內一致作出相關調整。本公司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便於對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信息，以與幫助本公司管理層相同的方式幫助他們了解和評估本公司的經營表現。然而，本公司列示的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列示的類似名稱的指標相比。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投資者不應將其獨立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作考慮，或以其代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所列示的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進行對賬：

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內利潤／（虧損）	1,511,315	(349,957)
加：		
所得稅費用	408,829	2,943
財務費用淨額	2,041	6,3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564	6,82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307	5,904
投資物業折舊	2,010	2,012
無形資產攤銷	2,441	2,041
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¹⁾	1,938,507	(323,864)
加：		
股份薪酬開支 ⁽²⁾	144,865	127,641
上市開支	—	7,799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³⁾	2,083,372	(188,42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報告期內利潤／（虧損）	1,511,315	(349,957)
加：		
股份薪酬開支	144,865	127,641
上市開支	—	7,799
經調整報告期內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⁴⁾	1,656,180	(214,517)

附註：

- (1) 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是指經加回(i)所得稅費用；(ii)財務費用淨額；及(iii)折舊及攤銷(非現金項目)調整後的報告期內虧損。
- (2) 本公司股份薪酬開支包括股權結算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授予僱員的激勵股份或股份。任何特定期間的相關開支預計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
- (3) 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指經加回(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及(ii)股份薪酬開支(非現金項目)調整後的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 (4) 經調整報告期內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指經加回(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及(ii)股份薪酬開支(非現金項目)調整後的報告期內利潤／(虧損)。

期內利潤／(虧損)

綜上所述，本公司在報告期內錄得利潤人民幣1,51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利潤增加人民幣1,861.3百萬元。剔除股份薪酬開支人民幣144.9百萬元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期內利潤人民幣1,656.2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庫務政策及資本架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內我們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1,142)	(102,89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05,628	(106,91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46,632)	590,2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37,854	380,46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2,250	189,8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18	5,28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0,722	575,588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1.1百萬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920.1百萬元，(i)扣除出售及攤薄我們於聯營公司的股權以及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虧損的收益淨額人民幣2,002.4百萬元；(ii)加回股份薪酬開支人民幣144.9百萬元；及(iii)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02.6百萬元，主要反映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05.6百萬元，主要由於(i)出售連通部分股權所得款項人民幣1,601.5百萬元；並部分被(ii)固定利率存單等金融投資產品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90.8百萬元；及(i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支付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5.1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46.6百萬元，主要包括(i)主要注入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成立的信託基金的人民幣278.8百萬元；(ii)用於償還借款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60.6百萬元；及(iii)租賃負債的本金及利息付款人民幣7.2百萬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326.5百萬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長期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34.3百萬元，利率為3.4%（2024年12月31日：4.0%），於2037年9月20日前到期償還。短期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92.2百萬元，期限為一年或以下，年利率介於2.35%至3.90%（2024年12月31日：3.15%至4.05%）。於2025年6月30日，未使用信貸融資約為人民幣1,053.8百萬元。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遵守借款契約。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保持充足的流動性，以滿足其日常管理及資本支出要求，並可有效控制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本公司採納的財資及投資政策規定了本公司投資活動的整體原則以及詳細批准程序。相關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理財產品、長短期貸款、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合營以及其他股權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本公司普通股（包括H股及非上市股份）。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5.1百萬元，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及設備以及購置電腦軟件等無形資產。本公司擬以本公司的現有現金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本公司的未來資本開支及長期投資提供資金。本公司可能會根據持續業務需求重新分配用於資本開支及長期投資的資金。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受限制現金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主要指(i)代客戶收取並待其要求時支付的資金；(ii)本集團從完成的數字支付服務賺取且未從該等隔離賬戶中提取的服務費；及(iii)本集團為滿足客戶尋求加速付款的要求而交存的備付金。其他受限制現金主要為支付業務的交易保證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受限制現金為人民幣16,038.4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12月31日增長人民幣3,431.6百萬元，主要因為TPV及收入的增長帶來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增加人民幣3,431.3百萬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公司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商戶及其他客戶款項、員工成本及應計福利等。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6,069.4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12月31日增長人民幣3,377.9百萬元，其中98.8%為應付商戶及其他客戶款項，與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增長趨勢一致。

貿易應收款項

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就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服務應向客戶收取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收入增長以及本公司客戶組合的變動而需要與更多的商業銀行、大型企業開展業務合作。此類客戶的結算週期相對較長，從而貿易應收款的餘額也隨之增長。公司在考慮商業銀行及大型企業整體信譽及信用評級的基礎上，對其計提了充足的準備。

貿易應付款項

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服務費和應付金融機構及支付網絡的手續費。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93.0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12月31日增長人民幣18.3百萬元，主要由於應付服務費及手續費隨收入增長而增加。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開支、向供應商預付款、增值稅進項以及支付渠道及租賃押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其餘額為人民幣185.5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12月31日增長人民幣27.1百萬元，主要系全球支付業務交易量增長，導致卡組織對支付渠道保證金的要求增加。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i)賬面淨值人民幣159.0百萬元的投資物業；(ii)賬面淨值人民幣98.3百萬元的樓宇；及(iii)人民幣2.7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以換取本集團人民幣145.5百萬元的銀行借款。該等借款用於一般商業運營目的。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股份質押

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並無質押彼等於H股的權益，用於本公司債務之擔保、保證，或會引致上市規則第13.21條規定的披露責任的其他責任。

此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呂鐘霖先生所持20,200,560股非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87%）被司法凍結。該凍結乃由呂鐘霖先生本人所涉民事案件糾紛所導致，由杭州市余杭區人民法院等機構執行。呂鐘霖先生所持額外的72,115,995股非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68%）被司法凍結。該凍結乃由呂鐘霖先生本人所涉民事案件糾紛所導致，由杭州市西湖區人民法院等機構執行。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0日及2025年5月20日的相關公告。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期末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12.5%。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出售於連通的股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出售連通的部分股權，在出售以及作為交易一部分的增資完成後，對連通的持股比例下降至17.63%。該出售已於2025年2月完成且增資已於2025年3月完成。

於2024年12月25日，本公司與American Express Travel Related Services Company（「**Amex TRS**」）、American Express Marketing & Development Corp.（「**AEMD**」，與Amex TRS統稱「**買方**」）及連通訂立股權轉讓及增資協議（「**協議**」）。

根據協議，(i)買方Amex TRS同意向本公司購買總註冊資本人民幣1,154,618,100元，佔緊隨增資（定義見下文）完成後連通股權的14.27%，對價為人民幣1,569,430,688元，及(ii)買方AEMD同意向本公司購買總註冊資本人民幣23,563,719元，佔緊隨增資完成後連通股權的0.29%，對價為人民幣32,029,312元。

根據協議，於本公司出售於連通的股權予買方（「**出售事項**」）的同時，連通擬增加其註冊資本人民幣2,330,181,818元，將總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8,090,181,818元。Amex TRS及AEMD各自同意以對價人民幣3,103,985,139元及人民幣63,346,861元，分別認購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283,578,019元及人民幣46,603,799元（「**增資**」）。

緊隨出售事項及增資完成後，連通由Amex TRS、本公司及AEMD分別持有80.72%、17.63%及1.65%。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股東批准之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5日及2025年1月3日的公告。

除上述出售連通股權外，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全球經營業務且面臨外匯風險。外匯風險源自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大部份中國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就本集團全球支付服務的為客戶隔離之資金未來結算產生的外匯風險（將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表內的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反映）而言，本集團認為於中國或境外的業務不會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原因在於這些附屬公司的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和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

此外，本公司可能因客戶發起外匯交易和本公司與中國境外的相關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執行訂單之間的時間間隔的匯率波動而面臨外匯風險。為了降低潛在風險，本公司利用本公司的實時參考報價平台來落實所謂的「背靠背」交易策略，以迅速執行相應的訂單，縮短上述時間間隔，從而避免匯率波動風險。

報告期內重大投資及重大事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於被投資公司作出價值佔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任何投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共有1,025名僱員，其中91%僱員位於中國，9%僱員位於海外（主要位於東南亞、歐洲及美國）。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467.9百萬元。

本公司的成功取決於本公司吸引、保留及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而本公司相信優質人才庫是本公司的核心優勢之一。本公司的招聘採用高標準及嚴格的程序，包括校園招聘、網上招聘、內部推薦及通過獵頭進行招聘，以滿足本公司的需求。本公司就保密、知識產權、僱傭、商業道德及競業禁止與本公司所有行政人員及絕大部分僱員訂立標準合同及協議。本公司與員工簽訂標準勞動合同和保密協議。本公司還會與部分主要員工簽訂競業禁止協議。本公司非常重視為僱員提供自我增值的平台及機會。本公司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求提供定期及專門培訓。本公司亦推出線上學習平台，以配合本公司現有的線下培訓計劃。除本公司的內部培訓計劃外，本公司亦聘用外部培訓人員。所有培訓計劃均定期及分階段進行，以確保僱員持續學習及發展。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參與多個由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金、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健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在中國設立工會，工會可以代表員工進行集體談判。本公司相信，本公司與僱員維繫良好的工作關係，且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在為本公司的營運招聘員工時遇到任何困難的情形。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2月1日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2023年6月8日獲進一步修訂及批准（「**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亦於同日，即2023年6月8日採納一項新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連同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下為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目標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是為完善本公司的激勵機制，吸引及留住人才，激勵員工，確保實現本公司的發展目標。

參與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技術人員、核心業務人員，以及本公司認為對本公司未來發展和經營有貢獻且應予以激勵的其他員工，不包括(i)個別或共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ii)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及／或子女；(iii)本公司獨立董事；或(iv)本公司監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各合資格參與者應已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僱傭合同或服務合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應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或由董事會正式委任。

最大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股份數目最多不超過股東大會審議批准該計劃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因此，根據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分別不得超過40,339,000股及56,125,300股。根據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任何時間或合共可授予一名選定參與者的最大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並無限制。

有效性

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授出日期起計六年期間有效。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有效。於2025年6月30日，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分別為1.3年及1.3年。

行使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於任何交易日歸屬後行使，惟不得遲於上市日期後30個月。

行使價及確定行使價的依據

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2.96元及每股人民幣5.00元。

根據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行使價不得低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每股淨資產。根據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行使價不得低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每股淨資產。於購股權授予日至購股權行使日期間，如本公司有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發股息、配股或分紅等情況，購股權行使價將作相應調整。

歸屬計劃

根據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如下：(i)50%（全部或部分）將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後歸屬；及(ii)餘下50%（全部或部分）將於上市日期後18個月後歸屬。根據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上市日期後18個月後歸屬（全部或部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歸屬的購股權實際數目須待相關被授予人達成若干績效目標後方可作實，詳情見下文。

績效目標及歸屬條件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每年會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的績效指標進行評估，其績效結果分為四個等級：(i)S，表現優異；(ii)A，表現良好；(iii)B，代表平均績效水平；及(iv)C，應提升績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歸屬條件如下：(a)如果績效結果為S或A，所授購股權的100%可以歸屬；(b)如果績效結果為B，所授購股權的80%可以歸屬；及(c)如果績效結果為C，本公司將取消所授予的購股權。

於2025年6月30日，(i)根據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應的股份數目為13,713,000股，及(ii)根據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應的股份數目為53,508,800股，分別約佔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的1.27%及4.96%。預計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授予本公司董事及關連人士或其他被授予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2025年						於2025年
					1月1日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6月30日	
被授予人姓名	授予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歸屬期間	行使期	的股份數目	授出	行使	取消	失效	的股份數目	
董事											
辛潔先生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10,000,000	–	–	–	–	10,000,000	
魏萍女士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3,000,000	–	–	–	–	3,000,000	
朱曉松先生	2021年2月4日	人民幣2.96元	附註2	附註3	850,000	–	–	–	–	850,000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1,850,000	–	–	–	–	1,850,000	
王愚先生	2021年2月4日	人民幣2.96元	附註2	附註3	750,000	–	–	–	–	750,000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1,450,000	–	–	–	–	1,450,000	
關連人士(董事除外)											
孫大利先生	2021年2月4日	人民幣2.96元	附註2	附註3	750,000	–	–	–	–	750,000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1,950,000	–	–	–	–	1,950,000	
Qing Huang先生	2021年2月4日	人民幣2.96元	附註2	附註3	750,000	–	–	–	–	750,000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1,450,000	–	–	–	–	1,450,000	
林銀女士	2021年2月4日	人民幣2.96元	附註2	附註3	315,000	–	–	–	–	315,000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1,385,000	–	–	–	–	1,385,000	
其他僱員											
	2021年2月4日	人民幣2.96元	附註2	附註3	10,668,000	–	–	370,000	–	10,298,000	
	2023年6月12日	人民幣5.00元	附註2	附註3	33,308,800	–	–	885,000	–	32,423,800	

附註：

- (1) 接納購股權未支付對價。
- (2) 根據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或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上市日期起計18個月後歸屬(全部或部分)。
- (3) 根據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或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於任何交易日歸屬後行使，但不遲於上市日期後30個月。
- (4) 於2021年2月4日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2.23元。
- (5) 於2023年6月12日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1.13元。
- (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其他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重大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A條由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核以批准。

根據於授出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會計準則以及所採納的政策，有關對應的股份公允價值的詳情，請參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7。

第17.07(3)條規則不適用於報告期內，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建議並批准採納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經預期及採納僅由將透過受託人購買的現有股份出資。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計劃構成股份計劃，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適用披露規定。以下為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目的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目的是完善本公司激勵機制，通過授予激勵份額以吸引、激勵、保有經選拔產生的員工。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旨在提高激勵對象的積極性和創造性，確保本公司長期發展目標的實現，促進本公司業績持續增長，從而使本公司和激勵對象雙贏。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管理機構

股東大會作為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可以在其權限範圍內將與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相關的事宜授權董事會辦理。

為實施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和由董事會授權的計劃執行人士作為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管理機構（「**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管理機構**」），負責審議批准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實施、變更和終止，並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辦理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其他相關事宜。

激勵對象及釐定激勵對象資格的基準

參與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激勵對象為董事會按照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條款確定的具有獲得獎勵股份權利的人員，激勵對象範圍包括：(i)本公司董事（不包含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核心員工；(ii)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控股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核心員工；及(iii)董事會認定的其他人員。

激勵對象應當符合下列基本資格或者董事會同意的其他條件：(i)已與本公司簽署勞動合同、保密協議和競業禁止協議或者勞務合同／顧問服務協議，或者董事會要求的其他協議；及(ii)符合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管理機構制定的授予標準的其他條件。

激勵份額來源

董事會將委託合格的信託管理人作為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受託人，設立以實施股權激勵為目的的信託計劃。激勵對象將獲授激勵份額，從而通過信託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激勵份額將在滿足若干條件後歸屬。授予激勵對象的激勵份額應受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條款及信託契約中約定的限制性條款規限。根據信託契約中約定的條款，激勵對象有權享有相應的權利和權益。

董事會指示受託人在聯交所場內或聯交所場外向現有股東購買H股。若受託人在聯交所場外向現有股東購買股份，則購買價不得高於購入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股份收市價。截至報告期末，受託人已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購買合共28,608,000股H股。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

除非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條款提前終止，否則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將自採納日期（即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獲股東批准之日，2024年12月31日）起計十(10)年內有效。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終止或提前終止後，本公司不可再授予任何激勵份額，但已授予的激勵份額繼續有效，直至其歸屬或失效。

最大股份數目

於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受託人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不時獲得及持有的H股激勵份額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的10%（「計劃授權上限」）。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為1,079,060,000股股份，而計劃授權上限將為107,90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的10%）。

每名激勵對象的最高權利

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非經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批准，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授予任何一名激勵對象的激勵份額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的1%。

授出日期

激勵對象獲授激勵份額的日期為本公司向激勵對象簽署及發出授予函的日期。授出日期由董事會決定。

授予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激勵份額的對價

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規定，激勵對象的激勵對價（如有）由董事會確定，並在授予函中予以約定。

激勵對象應根據法律法規使用其個人合法薪酬、個人及家庭財產以及其他自籌資金。本公司不會為激勵對象提供貸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財務資助，包括為其貸款提供擔保。

激勵對象應依照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在符合歸屬條件並指示受託人在公開市場出售其激勵份額前將其獲得激勵份額相應的購買價（如有）以電匯的方式全額支付給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主體。

歸屬期

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下，所授予的激勵份額的歸屬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自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期）起計，最短歸屬期為12個月。歸屬條件及績效目標（如有）由董事會於授予函內全權酌情釐定。

第一期獎勵信託歸屬條件

激勵對象所獲授予的激勵份額在滿足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規定的歸屬條件和績效目標（如有）後，在歸屬期內歸屬予激勵對象。歸屬條件和績效目標（如有）由董事會於授予函中全權酌情釐定。

績效目標（如有）將根據相關激勵對象的特定情況而制定。視乎具體情況，績效目標可能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或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年度業績；(ii)本集團重要項目的里程碑節點是否達成；(iii)激勵對象所屬部門及／或業務單位的關鍵績效指標；及(iv)激勵對象所處職位及其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等。

董事會會在相關績效目標的表現期結束時，將激勵對象實際表現與預先協議的目標進行比較評估，全權酌情釐定相關績效目標是否達成。

倘激勵對象未符合相關激勵份額適用的歸屬條件，該激勵對象相應歸屬期內可能歸屬的所有相關激勵份額將不會被歸屬且立即失效。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向受託人發出失效通知，受託人在收到失效通知後的合理期限內處置相關失效份額，包括但不限於(i)在公開市場上按公允市價出售失效股份並將其收益併入信託池，用於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進一步購買獎勵股份；或(ii)將失效的獎勵股份留存在信託池，用於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進一步授予其他激勵對象。

在歸屬後以及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激勵對象可以通過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ESOP平台或系統，指示受託人在公開市場出售已歸屬獎勵股份。受託人將使用扣除有關稅費及其他相關費用後的出售所得款項，且相關資金將轉至激勵對象名下的銀行賬戶，以此贖回相應的現金回報。

退出機制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已經建立在激勵份額歸屬前發生下列任何情況的退出機制：(i)激勵對象因任何原因離職；(ii)激勵對象退休與喪失勞動能力；及(iii)激勵對象死亡。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倘激勵對象離職，已歸屬的激勵份額由原激勵對象繼續享有；未歸屬激勵份額成為沒收激勵份額，且激勵對象不再享有權利。未歸屬激勵份額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計劃執行人士處置，包括但不限於指示受託人(i)在公開市場上按市價出售失效股份並將其收益併入信託資金池，用於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進一步購買獎勵股份；或(ii)將失效的激勵份額留存在信託池，用於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進一步授予其他激勵對象。

於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倘激勵對象退休、喪失勞動能力或死亡，已歸屬的激勵份額由原激勵對象繼續享有；未歸屬激勵份額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執行人士酌情決定是否由激勵對象或其繼受人繼續享有或成為沒收激勵份額。若成為沒收激勵份額，則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執行人士酌情決定處置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指示受託人(i)在公開市場上按市價出售失效股份並將其收益併入信託資金池，用於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進一步購買獎勵股份；或(ii)將失效的激勵份額留存在信託池，用於在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有效期內進一步授予其他激勵對象。

若有其他事宜未達成一致，則激勵對象所持激勵份額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計劃管理人決定如何處置。

表決權及股息

激勵對象及受託人均不得行使受託人根據信託契約持有的任何股份所附帶的任何表決權。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條文，就相當於未歸屬獎勵股份（已失效激勵份額除外）的應付股息將屬於激勵對象，並須於歸屬時支付予激勵對象，並由受託人支付予激勵對象的賬戶；未滿足歸屬條件的當期激勵份額對應的應付股息由受託人留存及併入信託資金池以用作進一步購買獎勵股份，且激勵對象將不再擁有任何權利。

限制與約束

在發生股價敏感事件或一項決定中之主題事項為股價敏感事件或內幕消息時，董事會不得授予或指示受託人收購或出售H股，直至該價格敏感信息或內幕消息已根據上市規則公佈為止。尤其是，於財務業績刊發前一段期間內，根據上市規則或任何相應守則或本公司已採納證券交易限制所訂明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董事於截至相關財務業績刊發之日不得買賣股份，概不可向董事或關連人士進行任何授予，且董事會亦不得向受託人發出任何買賣H股的指示。

在激勵對象出售或購買激勵份額時，該人士須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限制性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對內幕消息的限制，以及遵守將予出售的股份數量限制（如有）。

股份的發行及股份的權利

於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存續期內，如本公司以供股、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的方式向股東發行H股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在取得委託人同意的情況下，受託人可行使或採取行動以包銷、購買及／或認購就執行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獲分配及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利、購股權或認股權證，惟毋須就認購事宜支付額外資金；否則，受託人不得行使相關權利。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終止

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將於以下日期較早發生者終止：(i)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存續期屆滿；或(ii)董事會釐定或股東批准終止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的日期。

於終止時，未授出獎勵將失效，且受託人將在市場上出售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受託人並無就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在聯交所或聯交所外購回任何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概無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向任何參與者授出任何激勵份額。

第17.07(3)條並不適用於報告期內，並無根據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授出激勵份額。

報告期後事項

除於本中期報告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34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重大事件。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切實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相關原則及適用的守則條文。

此外，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均由經驗豐富的高素質人士組成，其運作可確保權力和權威的平衡。董事會目前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我們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具有相當強的獨立性。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企業管治政策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遵守情況，以維持本公司高標準企業管治。

董事及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的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一切交易及標準守則所涵蓋的其他事宜。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以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確認於報告期間，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知悉本公司相關僱員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所得款項用途

於上市日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548.0百萬港元。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並無變動。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依照招股章程中規定的預期用途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78.9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50.9%。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明細：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已分配估計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分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起及直至 2025年6月30日 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	剩餘金額 (百萬港元)
用於提高本公司的技術能力	60.0%	291.0	328.8	251.5	於2029年3月31日前	77.3
(i) 用於投資對本公司的業務運營、未來增長及本公司在行業中保持競爭力的能力至關重要的先進技術的開發	30.0%	145.5	164.4	164.4	於2029年3月31日前	-
(ii) 用於開發、迭代和推廣創新解決方案，能夠幫助本公司滿足客戶除現有數字支付服務外的其他需求，並實現增值服務的多樣化	20.0%	97.0	109.6	32.3	於2029年3月31日前	77.3
(iii) 用於本公司現有技術基礎設施的維護和改進，以確保可靠性和安全性	10.0%	48.5	54.8	54.8	於2029年3月31日前	-
用於擴大本公司的全球業務運營	30.0%	145.5	164.4	-	於2029年3月31日前	164.4
(iv) 用於加強海外市場佈局，特別是在東南亞、中東及南美，建立及擴大本公司的海外團隊，以擴大本公司的客戶基礎並加強本公司的服務能力	20.0-25.0%	97.0-121.3	109.6-137.0	-	於2029年3月31日前	109.6-137.0
(v) 用於在全球範圍內申請及獲得更多牌照	5.0-10.0%	24.3-48.5	27.4-54.8	-	於2029年3月31日前	27.4-54.8
用於未來的戰略投資及收購，以豐富本公司的服務及產品，提高本公司的技術能力，並加強本公司的國際業務	5.0%	24.3	27.4	-	於2029年3月31日前	27.4
用於一般公司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	5.0%	24.3	27.4	27.4	於2029年3月31日前	-
總計	100.0%	485.1	548.0	278.9	-	269.1

本公司無意更改招股章程所載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將按預期用途逐步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合共771,000股H股（「購回股份」），總代價為4,679,872.85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該771,000股H股持作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存放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購回股份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5年4月	13,500	6	5.97	80,985.15
2025年5月	757,500	6.3	5.94	4,598,887.70
總計	771,000			4,679,872.85

於報告期內，購回股份乃董事根據股東於2024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的授權而進行，旨在使本公司受益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除上文所披露的購回股份外，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成員公司亦無未決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志堅先生（主席）、Chun Chang先生及林蘭芬女士。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清楚列明其職責及義務的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已考慮及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適用會計原則、標準及慣例，且並無任何分歧。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認為2025中期報告符合適用會計原則及相關法律法規，並包含充分披露。

中期股息

經適當考慮股東及本公司的長期利益，董事會並未提請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零）。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 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包括與尚未行使 購股權相關的股份）	於相關股份 類別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總 股本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²⁾
章徵宇先生 ⁽³⁾	董事長	實益權益	未上市股份	117,428,375	17.78%	10.88%
	兼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172,217,799	26.08%	15.96%
		小計	未上市股份	289,646,174	43.86%	26.84%
辛潔先生 ⁽⁴⁾	執行董事 兼首席執行官	實益權益	H股	10,000,000	2.39%	0.93%
魏萍女士 ⁽⁵⁾	執行董事 兼財務總監	實益權益	H股	3,000,000	0.72%	0.28%
朱曉松先生 ⁽⁶⁾	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H股	2,700,000	0.64%	0.25%
王愚先生 ⁽⁷⁾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兼首席技術官	實益權益	H股	2,200,000	0.53%	0.20%

附註：

- (1) 相關計算基於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未上市股份總數660,391,236股及已發行H股總數418,668,764股。
- (2) 相關計算基於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79,060,000股。
- (3) 截至2025年6月30日，章徵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0.88%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章徵宇先生被視為於創連致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15.96%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截至2025年6月30日，章徵宇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合共26.84%權益。
- (4)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授予辛潔先生10,000,000份購股權，於行使有關購股權後，將向其發行相同數量的H股。
- (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授予魏萍女士3,000,000份購股權，於行使有關購股權後，將向其發行相同數量的H股。
- (6)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授予朱曉松先生2,700,000份購股權，於行使有關購股權後，將向其發行相同數量的H股。
- (7)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授予王愚先生2,200,000份購股權，於行使有關購股權後，將向其發行相同數量的H股。王愚先生自2025年7月28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職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8日的公告
- (8) 所列所有權益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且概無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各自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予以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列入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類別 中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總股本 中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²⁾
呂鐘霖先生 ⁽³⁾	實益權益	未上市股份	92,316,555	13.98%	8.56%
杭州創連致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⁴⁾ （「創連致新」）	實益權益	未上市股份	172,217,799	26.08%	15.96%
杭州宇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172,217,799	26.08%	15.96%
杭州福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172,217,799	26.08%	15.96%
天津光大創新科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⁵⁾ （「光大投資」）	實益權益	未上市股份	39,964,800	6.05%	3.70%
	實益權益	H股	25,545,800	6.10%	2.37%
光大實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39,964,800	6.05%	3.70%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5,545,800	6.10%	2.37%
光大二號創業投資（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⁵⁾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39,964,800	6.05%	3.70%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5,545,800	6.10%	2.37%

主要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類別 中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總股本 中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²⁾
中國光大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⁵⁾ (「光大實業」)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39,964,800	6.05%	3.70%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5,545,800	6.10%	2.37%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⁵⁾ (「光大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39,964,800	6.05%	3.70%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5,545,800	6.10%	2.37%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39,964,800	6.05%	3.70%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5,545,800	6.10%	2.37%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39,964,800	6.05%	3.70%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5,545,800	6.10%	2.37%

主要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類別 中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總股本 中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²⁾
浙江賽智伯樂股權投資管理有限 公司 ⁽⁷⁾ （「賽智伯樂」）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60,818,971	9.21%	5.64%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70,411,456	16.82%	6.53%
杭州賽智投資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60,818,971	9.21%	5.64%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70,411,456	16.82%	6.53%
陳斌先生 ⁽⁶⁾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60,818,971	9.21%	5.64%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70,411,456	16.82%	6.53%
黃昕先生 ⁽⁶⁾	受控法團權益	未上市股份	60,818,971	9.21%	5.64%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70,411,456	16.82%	6.53%

附註：

- (1) 相關計算基於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未上市股份總數660,391,236股及已發行H股總數418,668,764股。
 - (2) 相關計算基於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79,060,000股。
 - (3) 呂鐘霖先生已通知本公司，其持有的20,200,560股非上市股份已遭凍結。凍結期限最遲將持續至2028年3月27日止。該凍結由杭州市余杭區人民法院及其他機構執行，原因為涉及呂鐘霖先生本人的民事案件糾紛。呂鐘霖先生已進一步通知本公司，其持有的72,115,995股非上市股份已遭凍結。凍結期限最遲將持續至2028年4月27日止。該凍結由杭州市西湖區人民法院及其他機構執行，原因為涉及呂鐘霖先生本人的民事案件糾紛。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0日及2025年4月10日的相關公告。
 - (4) 創連致新的普通合夥人為杭州宇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章先生及朱曉松先生分別持有99.9025%及0.0975%權益。持有創連致新超過三分之一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杭州福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章先生全資擁有，並持有創連致新82.67%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杭州宇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福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章先生均被視為對創連致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光大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光大實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光大實業全資擁有。持有光大投資超過三分之一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光大二號創業投資(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企業持有光大投資53.16%的合夥權益。光大二號創業投資(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光大實業持有70.59%權益，光大實業由光大集團全資擁有。光大集團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財政部及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分別持有63.16%、33.43%及3.4%權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則由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國務院全資擁有。
-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光大實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光大二號創業投資(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光大實業、光大集團、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均被視為於光大投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賽智伯樂為杭州杭實賽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賽連貳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賽智雲昇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杭州賽連壹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的普通合夥人，而杭州杭實賽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賽連貳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賽智雲昇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杭州賽連壹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3.17%、3.07%、3.15%及2.77%權益。賽智伯樂由杭州賽智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杭州賽智投資有限公司由杭州賽聖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陳斌先生及黃昕先生分別持有42.08%、40.54%及17.37%權益。杭州賽聖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陳斌先生及黃昕先生分別控制70%及30%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賽智伯樂、杭州賽智投資有限公司、杭州賽聖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陳斌先生及黃昕先生均被視為於杭州杭實賽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賽連貳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賽智雲昇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杭州賽連壹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的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於2025年7月28日，王愚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事宜辭任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職位。有關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8日的相關公告。

此外，於2025年7月28日，董事會批准委任以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自同日起生效：(i)梁皚欣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ii)許葉丹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陳婉梅女士及閔浩先生不再擔任聯席公司秘書，自同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於報告期間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有關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任何資料變動。

控股股東及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本集團的業務外，我們的控股股東或任何董事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的業務存在競爭或者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任何權益。

此外，我們認識到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並無須向股東披露的利益衝突。

修訂公司章程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章程並無修訂。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於2025年7月12日，本公司與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訂立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合共38,4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新H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乃按每股H股10.25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發行，而該等承配人均屬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H股於2025年7月11日（即釐定配售價當日）的市價為每股H股11.40港元。董事已考慮各項集資方法，並認為配售事項為本公司籌集資本的可取機會，同時擴大其股東及資本基礎。董事認為配售事項將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加速本集團全球支付業務創新及科技能力提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為393.6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佣金及開支後）合共約為387.25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H股淨價約10.08港元，將由本集團用於以下用途：(i)50%用於區塊鏈等創新技術在全球支付領域的創新及應用；(ii)30%用於全球業務及牌照擴展；及(iii)20%用於一般公司用途。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2日的相關公告。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有關2024年度報告的補充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本公司謹此提供下列有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作出的年度審閱的額外資料。

此外，我們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的重要性。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並無須向股東披露的利益衝突。

致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0頁至7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and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8月26日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782,719	617,387
成本	6	(376,498)	(292,462)
毛利		406,221	324,925
銷售及營銷費用	6	(128,785)	(108,883)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299,857)	(290,244)
研發費用	6	(186,972)	(147,469)
其他收入	8	141,256	89,48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	2,047,468	(2,378)
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5,938)	(3,391)
經營利潤／(虧損)		1,973,393	(137,951)
財務收入	10	6,408	4,121
財務費用	10	(8,449)	(10,487)
財務費用淨額		(2,041)	(6,366)
按權益法核算的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	17	(51,208)	(202,697)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920,144	(347,014)
所得稅費用	11	(408,829)	(2,943)
期內利潤／(虧損)		1,511,315	(349,957)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利潤／(虧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10,810	(351,294)
－ 非控股權益		505	1,337
		1,511,315	(349,95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虧損)的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12(a)	1.42	(0.34)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12(b)	1.39	(0.34)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6,095	(956)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1,578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		6,095	622
期內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1,517,410	(349,335)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16,756	(350,931)
－ 非控股權益		654	1,596
		1,517,410	(349,335)

第45頁至第78頁的附註為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17,215	119,557
使用權資產	14(a)	23,795	29,202
投資物業	15	159,002	161,012
無形資產	16	18,196	19,35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22,550	425,252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7	400,973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1	50,840	50,84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69,363	69,36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投資	23	101,003	–
非流動資產總額		962,937	874,58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8	185,479	158,402
貿易應收款項	19	124,528	93,03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275,084	283,639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受限制現金	22	16,038,446	12,606,9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560,722	522,250
流動資產總額		18,184,259	13,664,232
資產總額		19,147,196	14,538,81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0	134,300	136,850
租賃負債	14(b)	9,009	14,562
遞延收入		–	12,6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3,309	164,052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8	93,035	74,710
合同負債		11,822	10,407
應付所得稅		5,788	7,277
借款	30	192,195	342,463
租賃負債	14(b)	12,627	12,8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16,069,426	12,691,508
流動負債總額		16,384,893	13,139,258
負債總額		16,528,202	13,303,310
權益			
股本	24	1,079,060	1,079,060
庫存股份		(4,320)	—
受託人所持股份	25	(274,468)	—
其他儲備	26	3,148,883	2,998,072
累計虧損		(1,337,986)	(2,848,79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611,169	1,228,336
非控股權益		7,825	7,171
權益總額		2,618,994	1,235,50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9,147,196	14,538,817

第45頁至第78頁的附註為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第40頁至第78頁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25年8月26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且由董事會代表簽署。

辛潔
董事

魏萍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受託人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014,760	–	–	2,255,086	(2,680,545)	589,301	4,343	593,644	
期內虧損／(利潤)	–	–	–	–	(351,294)	(351,294)	1,337	(349,957)	
其他綜合收益	–	–	–	363	–	363	259	622	
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	–	363	(351,294)	(350,931)	1,596	(349,335)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									
於全球發售發行普通股	24, 26	64,300	–	–	498,709	–	563,009	–	563,009
股份薪酬	27	–	–	–	127,641	–	127,641	–	127,641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1,079,060	–	–	2,881,799	(3,031,839)	929,020	5,939	934,959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079,060	–	–	2,998,072	(2,848,796)	1,228,336	7,171	1,235,507	
期內利潤	–	–	–	–	1,510,810	1,510,810	505	1,511,315	
其他綜合收益	–	–	–	5,946	–	5,946	149	6,095	
綜合收益總額	–	–	–	5,946	1,510,810	1,516,756	654	1,517,410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									
受託人增加所持股份	25	–	–	(274,468)	–	(274,468)	–	(274,468)	
購買自有股份	–	–	(4,320)	–	–	(4,320)	–	(4,320)	
股份薪酬	27	–	–	–	144,865	–	144,865	–	144,865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1,079,060	(4,320)	(274,468)	3,148,883	(1,337,986)	2,611,169	7,825	2,618,994	

第45頁至第78頁的附註為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118,614)	(183,324)
已收利息		107,578	91,255
已付所得稅		(10,106)	(10,82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142)	(102,89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處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20	3,113,847	79,802
處置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所得款項	9	1,601,460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20	(3,104,002)	(176,561)
收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投資款項	23	(100,591)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3,642)	(7,637)
收購無形資產的付款		(1,444)	(2,52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	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505,628	(106,916)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21,000	726,614
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	563,009
償還借款		(373,504)	(679,609)
支付受託人所持股份的款項	25	(274,468)	—
已付借款利息		(8,108)	(9,976)
租賃付款的本金和利息	14(b)	(7,232)	(6,863)
支付庫存股份的款項		(4,320)	—
支付上市開支		—	(2,90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46,632)	590,2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37,854	380,46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2,250	189,8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18	5,28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560,722	575,588

第45頁至第78頁的附註為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1 一般資料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2月2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越達巷79號1號樓12樓B3。於2020年12月，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全球各地從事提供數字支付服務及增值服務。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章徵宇先生。

本公司於2024年3月28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者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且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25年8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計。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通常載於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所有附註。因此，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所得稅乃使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計提，及所採用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載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2 編製基準 (續)

(a) 本集團已採用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中期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	生效日期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上述修訂不會對過往期間已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且預計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用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解釋

若干會計準則 (修訂本) 及解釋已頒佈，但並無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強制應用，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主要影響損益表的呈列) 外，預期該等修訂本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內不會對實體及可預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	生效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附屬公司	2027年1月1日

3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

4 金融風險管理

4.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涉及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訊和披露，應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2024年12月31日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4.2 公允價值估計

(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闡述確定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有關確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之可靠性指標，本集團已按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以於各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為基礎。若易於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獲得報價，且該等價格代表了實際定期以公平基準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則該市場被視為活躍市場。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現時買盤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確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依賴實體特定的估計。若計算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屬可觀察，則將該工具計入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若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按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計入第三層級。未上市股本證券適用該等情況。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25年6月30日的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第1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2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3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0)	—	—	248,228	248,228
— 理財產品(附註20)	—	—	82,285	82,285
—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20)	13,934	—	—	13,934
	13,934	—	330,513	344,44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1)	—	—	50,840	50,840
	13,934	—	381,353	395,287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第1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2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3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0)	—	—	248,228	248,228
— 理財產品(附註20)	—	—	87,970	87,970
—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20)	16,804	—	—	16,804
	16,804	—	336,198	353,00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1)	—	—	50,840	50,840
	16,804	—	387,038	403,84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之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2 公允價值估計 (續)

(b) 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如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確定剩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投資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借款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因其期限較短或計息而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級)

下表呈報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期初結餘	387,038	313,772
添置 (附註20)	3,104,002	151,003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的 公允價值變動 (附註20)	4,160	(9,419)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 變動 (附註21)	—	1,857
外幣換算	—	549
處置 (附註20)	(3,113,847)	(79,802)
於6月30日的期末結餘	381,353	377,96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活動包括數字支付服務、增值服務及其他。

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數字支付服務	683,980	541,888
增值服務	89,588	66,773
	773,568	608,661
其他來源的收入		
隨時間確認－租賃收入	9,151	8,726
總計	782,719	617,387
客戶合同收入：		
於某一時點確認	764,241	600,219
隨時間確認	9,327	8,442
	773,568	608,661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最高經營決策者（「最高經營決策者」）包括執行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負責從產品的角度對本集團的表現進行評估。管理層根據經最高經營決策者檢討用於戰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單獨或整體評估其經營分部，並確定其有以下應報告分部：

- 全球支付
- 境內支付
- 增值服務
- 其他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未分配金額主要包括對連通(杭州)技術服務有限公司(「連通」)的長期股權投資、對杭州趣鏈科技有限公司(「趣鏈科技」)的股權投資、理財產品、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投資。未分配利潤／(虧損)金額主要包括處置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攤薄收益、投資收益或虧損、遞延所得稅費用及高級管理層的股份薪酬開支。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資料如下：

	全球支付 人民幣千元	境內支付 人民幣千元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2,804	211,176	89,588	9,151	-	-	782,719
成本	(129,189)	(169,134)	(71,815)	(6,360)	-	-	(376,498)
分部毛利	343,615	42,042	17,773	2,791	-	-	406,221
計入分部成本的折舊、攤銷及 減值費用	(5,265)	(6,397)	(1,751)	(2,909)	-	-	(16,322)
財務收入	2,476	970	1	2,961	-	-	6,408
財務費用	(3,003)	(2,610)	-	(2,836)	-	-	(8,449)
按權益法核算的應佔投資虧損	-	-	-	-	(51,208)	-	(51,208)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30,476	(22,325)	(9,203)	(32,929)	1,854,125	-	1,920,144
所得稅(費用)／抵免	(3,369)	(4,228)	(255)	(612)	(400,365)	-	(408,829)
期內利潤／(虧損)	127,107	(26,553)	(9,458)	(33,541)	1,453,760	-	1,511,315
分部資產	13,848,625	3,485,984	173,670	1,552,194	4,374,169	(4,287,446)	19,147,196
分部負債	14,458,120	3,148,713	88,956	1,158,991	792,264	(3,118,842)	16,528,20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資料如下：

	全球支付 人民幣千元	境內支付 人民幣千元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72,374	169,514	66,773	8,726	-	-	617,387
成本	(102,198)	(135,407)	(48,827)	(6,030)	-	-	(292,462)
分部毛利	270,176	34,107	17,946	2,696	-	-	324,925
計入分部成本的折舊、攤銷及 減值費用	(3,613)	(7,200)	(1,206)	(4,765)	-	-	(16,784)
財務收入	949	289	3	2,880	-	-	4,121
財務費用	(3,258)	(4,044)	-	(3,185)	-	-	(10,487)
按權益法核算的應佔投資虧損	-	-	-	-	(202,697)	-	(202,697)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56,488	(41,449)	(5,299)	(24,633)	(332,121)	-	(347,014)
所得稅(費用)／抵免	(7,612)	2,294	(333)	231	2,477	-	(2,943)
期內利潤／(虧損)	48,876	(39,155)	(5,632)	(24,402)	(329,644)	-	(349,957)
分部資產	8,057,175	3,115,062	88,102	982,978	2,465,763	(2,885,209)	11,823,871
分部負債	8,505,622	2,587,982	75,760	440,040	1,085,681	(1,806,173)	10,888,912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附註7)	467,917	385,701
向金融機構及支付網絡支付的手續費	226,011	154,431
向渠道合作夥伴支付的服務費	136,493	116,699
營銷及推廣費用	40,778	32,038
專業服務費用	35,181	52,586
差旅費用	17,469	18,230
辦公及通訊費用	10,057	9,817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a))	6,307	5,904
外包人力成本	5,685	4,7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5,564	6,827
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2,620	2,715
審計師薪酬		
— 審計服務	2,500	2,500
— 非審計服務	54	293
物業管理費	2,512	2,15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2,441	2,041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5)	2,010	2,012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298	1,777
上市開支	—	7,799
其他	27,215	30,764
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費用總計	992,112	839,058

7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獎金	253,117	207,04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7)	144,865	127,641
僱員社會保障計劃、醫療保險、其他社會保險義務及住房福利	48,643	39,319
福利及其他利益	21,292	11,699
	467,917	385,7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8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的利息收入及收益	127,509	87,134
政府補助(i)	13,747	2,355
	141,256	89,489

- (i) 相關金額代表來自地方政府的補助。相關補助在本集團滿足附加條件以及相關費用已發生時於全面收益表確認。並無涉及相關補助的條件或者或然事件尚未達成。

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i)	1,601,460	—
攤薄收益(i)	452,181	—
處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附註20)	4,351	89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虧損(附註20)	(2,999)	(15,92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6,106)	12,75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80)
其他	(1,419)	(25)
	2,047,468	(2,378)

- (i) 2024年12月，本公司與美國運通訂立股權轉讓及增資協議(「協議」)。根據協議，美國運通同意緊隨增資完成後(如下所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601,460,000元向本公司購買連通14.56%的股權(「出售事項」)。此外，根據協議，美國運通亦將向連通增資人民幣2,330,182,000元(「增資」)。出售事項及增資已於2024年12月獲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出售事項已於2025年2月完成且增資已於2025年3月完成。

出售事項完成後已確認出售收益約人民幣1,601,460,000元(於連通的投資於出售日期的賬面值為零)。

本次出售事項及增資完成後，連通的董事會席位總數將變更為四個，本公司將擁有一個席位，並將繼續對連通具有重大影響力。有關股權結構的變動導致視作出售本公司於連通的部分權益，因此，於有關注資完成後，已確認攤薄收益約人民幣452,181,000元，且相應金額將增加於連通的投資的賬面值。

10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	6,408	4,121
財務費用：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費用	(7,936)	(9,970)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附註14(b))	(513)	(517)
	(8,449)	(10,487)
財務費用淨額	(2,041)	(6,366)

11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6,127	8,827
遞延所得稅費用／(抵免)(i)	402,702	(5,884)
	408,829	2,943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成立並經營的附屬公司，按照其各自法定財務報表中報告的經按照《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調整的應納稅所得額，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一般需要按照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連連銀通電子支付有限公司(「連連銀通」)及連連(杭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連連杭州」)於2023年及2024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合資格日期起三年內可享有15%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連連寶(杭州)於2021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每年成功續期該資格。因此，該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計算當年應納稅利潤時，有權申請其所產生研發費用的200%作為可抵稅支出(「加計扣除」)。

11 所得稅費用(續)

香港利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條例》，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適用利得稅兩級制。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利潤按8.25%徵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利潤按16.5%徵稅。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企業不需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

其他國家

就其他司法管轄區(包括美國、歐洲國家、日本和東南亞等)產生的利潤收取的其他司法管轄區企業所得稅，根據當年的估計應納稅利潤按照相關司法管轄區的適用稅率計算，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稅率範圍為12.5%至34.0%(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5%至34.0%)。

- (i) 於2024年，本集團存在就附屬公司及連通相關投資產生的累計淨虧損額人民幣1,178,182,000元所形成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考慮連通的股權處置事項，在未來期間能夠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利用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因此本集團確認了人民幣294,545,000元的遞延所得稅抵免(附註17)。於2025年，由於出售連通股權的相關應課稅溢利可用於彌補分佔淨虧損的累計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故於2024年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294,545,000元已借記於損益表。

12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於各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及受託人所持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虧損)	1,510,810	(351,294)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發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千股)	1,061,827	1,048,15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1.42	(0.34)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已就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普通股：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虧損)	1,510,810	(351,294)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發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千股)	1,061,827	1,048,153
授出購股權影響的調整(千股)	23,469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85,296	1,048,153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1.39	(0.3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62,086	2,593	79,733	9,578	460	254,450
累計折舊	(55,987)	(1,136)	(69,057)	(7,202)	(295)	(133,677)
賬面淨值	106,099	1,457	10,676	2,376	165	120,77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06,099	1,457	10,676	2,376	165	120,773
添置	669	—	4,888	243	2,795	8,595
處置	(82)	—	—	—	—	(82)
折舊費用(附註6)	(3,065)	(226)	(3,024)	(369)	(143)	(6,827)
期末賬面淨值	103,621	1,231	12,540	2,250	2,817	122,459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162,646	2,593	84,621	9,821	3,172	262,853
累計折舊	(59,025)	(1,362)	(72,081)	(7,571)	(355)	(140,394)
賬面淨值	103,621	1,231	12,540	2,250	2,817	122,459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62,830	2,289	87,381	10,062	4,040	266,602
累計折舊	(61,916)	(1,298)	(74,876)	(7,984)	(971)	(147,045)
賬面淨值	100,914	991	12,505	2,078	3,069	119,557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00,914	991	12,505	2,078	3,069	119,557
添置	198	—	1,467	256	1,301	3,222
折舊費用(附註6)	(2,797)	(225)	(1,744)	(348)	(450)	(5,564)
期末賬面淨值	98,315	766	12,228	1,986	3,920	117,215
於2025年6月30日						
成本	163,028	2,289	88,848	10,318	5,341	269,824
累計折舊	(64,713)	(1,523)	(76,620)	(8,332)	(1,421)	(152,609)
賬面淨值	98,315	766	12,228	1,986	3,920	117,215

14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數據中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8,936	3,865	17,157	39,958
累計折舊	(8,686)	(1,044)	(10,847)	(20,577)
賬面淨值	10,250	2,821	6,310	19,38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0,250	2,821	6,310	19,381
添置	10,711	—	—	10,711
折舊費用(附註6)	(3,898)	(38)	(1,968)	(5,904)
期末賬面淨值	17,063	2,783	4,342	24,188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26,045	3,865	17,157	47,067
累計折舊	(8,982)	(1,082)	(12,815)	(22,879)
賬面淨值	17,063	2,783	4,342	24,188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32,749	3,865	17,157	53,771
累計折舊	(8,664)	(1,122)	(14,783)	(24,569)
賬面淨值	24,085	2,743	2,374	29,20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4,085	2,743	2,374	29,202
添置	900	—	—	900
折舊費用(附註6)	(5,650)	(38)	(619)	(6,307)
期末賬面淨值	19,335	2,705	1,755	23,795
於2025年6月30日				
成本	32,229	3,865	3,716	39,810
累計折舊	(12,894)	(1,160)	(1,961)	(16,015)
賬面淨值	19,335	2,705	1,755	23,79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14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賬面值，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值	27,455	17,473
添置	900	10,711
已確認的利息增加(附註10)	513	517
付款	(7,232)	(6,863)
期末賬面值	21,636	21,838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	12,627	12,893
非流動	9,009	14,562
	21,636	27,455

15 投資物業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淨值	161,012	165,039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6)	(2,010)	(2,012)
期末賬面淨值	159,002	163,027
於期末		
成本	195,819	195,819
累計折舊	(36,817)	(32,792)
賬面淨值	159,002	163,027

16 無形資產

	商標及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牌照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664	28,914	2,892	3,650	36,120
累計攤銷	(351)	(18,578)	–	–	(18,929)
賬面淨值	313	10,336	2,892	3,650	17,19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313	10,336	2,892	3,650	17,191
添置	–	2,232	–	–	2,232
攤銷費用(附註6)	(15)	(2,026)	–	–	(2,041)
期末賬面淨值	298	10,542	2,892	3,650	17,382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664	31,146	2,892	3,650	38,352
累計攤銷	(366)	(20,604)	–	–	(20,970)
賬面淨值	298	10,542	2,892	3,650	17,382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664	35,214	2,892	3,650	42,420
累計攤銷	(382)	(22,679)	–	–	(23,061)
賬面淨值	282	12,535	2,892	3,650	19,35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82	12,535	2,892	3,650	19,359
添置	–	1,278	–	–	1,278
攤銷費用(附註6)	(15)	(2,426)	–	–	(2,441)
期末賬面淨值	267	11,387	2,892	3,650	18,196
於2025年6月30日					
成本	664	36,492	2,892	3,650	43,698
累計攤銷	(397)	(25,105)	–	–	(25,502)
賬面淨值	267	11,387	2,892	3,650	18,19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17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連通(a)	400,973	—
浙江中普連科技有限公司(「中普連科技」)	—	—
	400,973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分佔虧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連通(a)	(51,208)	(201,500)
中普連科技	—	(1,197)
	(51,208)	(202,697)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尚有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474,000元，主要與中普連科技有關，而累計未確認虧損人民幣2,419,000元乃由於於2025年6月30日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賬面值為零所致。

(a) 於連通的投資

下文列示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於連通的投資。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成立國家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賬面值	
		於6月30日 2025年 %	於12月31日 2024年 %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連通	中國	17.6	45.2	聯營公司	權益法	400,973	—

17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續)

(a) 於連通的投資(續)

下文列示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連通的投資變動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值	—	291,157
攤薄收益(附註9)	452,181	—
按權益法核算的應佔淨虧損	(51,208)	(201,500)
期末賬面值	400,973	89,657

- (i) 本集團於2017年與美國運通公司的關聯公司簽訂合資協議，成立連通。連通於2020年6月取得其銀行卡清算業務許可證，為其網絡內的發卡行和商戶收單機構提供銀行卡清算及結算服務，為中國消費者提供持卡人權益。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連通的17.6%股權(2024年12月31日：45.2%)。本集團通過董事會席位對連通有重大影響力。因此，於報告期間，連通使用權益法作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i) 根據本集團進行的減值評估，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於連通的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高於投資的相關賬面值，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連通的投資的賬面值並無計提減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預付開支	33,411	24,337
其他流動資產：		
可收回增值稅	9,226	16,582
預付所得稅	4,759	1,895
存貨	605	615
	14,590	19,092
其他應收款項：		
為客戶墊付款項(i)	71,040	65,927
支付渠道及租賃押金	62,836	45,596
其他	4,759	4,426
	138,635	115,949
減：減值準備	(1,157)	(976)
	137,478	114,973
	185,479	158,402

(i) 為客戶墊付款項

為客戶墊付款項通常按季度結算。

19 貿易應收款項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0,397	103,149
減：減值準備	(15,869)	(10,111)
	124,528	93,038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並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於報告日期所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97,423	84,013
3個月至6個月	26,863	10,963
6個月至1年	9,939	2,796
1年以上	6,172	5,377
	140,397	103,14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i)	178,865	178,865
理財產品(ii)	82,285	87,970
上市股本證券(iii)	13,934	16,804
	275,084	283,639
計入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iv)	69,363	69,363
	344,447	353,002

投資非上市投資、理財產品及上市股本證券的詳情如下：

- (i)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杭州趣鏈科技有限公司（「趣鏈科技」）4.84%的股權。本集團並無參與趣鏈科技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亦無對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有影響力，故本集團對趣鏈科技並無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擬根據管理層的預期出售趣鏈科技的股權並因此將其列入流動資產。

- (ii) 此乃本集團的理財產品的投資，預期年回報率介乎3.5%至3.7%，主要為投資於短期外幣基金的保本基金。

- (iii) 本集團於2024年4月以人民幣25,558,000元收購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百茶百道」）不超過1%的股權。公允價值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百茶百道的收盤價確定。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2,808,000元已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520,000元）。

- (iv) 結餘主要包括本集團對Queen Bee Capital Co., Ltd.（「QBC」）的投資。於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QBC 12.96%的投票權。本集團並無參與QBC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亦無對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有影響力，故本集團對QBC並無重大影響力。因此，其入賬列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v)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下收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非上市股權投資		理財產品	上市股本證券	總計
	即期	非即期	即期	即期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78,865	69,363	87,970	16,804	353,002
添置	—	—	3,104,002	—	3,104,002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附註9)	—	—	(191)	(2,808)	(2,999)
處置收益(附註9)	—	—	4,351	—	4,351
匯兌差額	—	—	—	(62)	(62)
處置	—	—	(3,113,847)	—	(3,113,847)
於2025年6月30日	178,865	69,363	82,285	13,934	344,447

	非上市股權投資		理財產品	上市股本證券	總計
	即期	非即期	即期	即期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92,321	82,445	—	—	274,766
添置	—	—	151,003	25,558	176,561
公允價值虧損(附註9)	—	(9,419)	—	(6,502)	(15,921)
處置收益(附註9)	—	—	894	—	894
匯兌差額	—	482	67	46	595
處置	—	—	(80,696)	—	(80,696)
於2024年6月30日	192,321	73,508	71,268	19,102	356,19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2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i)	50,840	50,840

(i) 投資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詳情如下：

網聯清算有限公司(「網聯」)為一家網絡支付統一清算平台。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網聯的股東，擁有0.84%的股權。

本集團並無參與網聯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亦無對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有影響力，故本集團對網聯並無重大影響力。本集團計劃作為戰略投資而非持作出售而持有網聯的股份。

(ii)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下收益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1,857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6月30日 2025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17,598,975	13,128,945
手頭現金	193	208
減：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受限制現金(a)	17,599,168 (16,038,446)	13,129,153 (12,606,9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0,722	522,250

(a)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及受限制現金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i)	16,029,038	12,597,785
支付業務的交易保證金(ii)	7,785	8,228
其他	1,623	890
	16,038,446	12,606,903

(i)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主要指代客戶收取並待其要求時支付的資金。為客戶隔離之資金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開列示，且不作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一部分進行呈報，原因是為客戶隔離之資金是提供數字支付服務的指定用途所收取的資金。

為客戶隔離之資金也包括本集團從完成的數字支付服務賺取且未從獨立賬戶中提取的服務費。為客戶隔離之資金還有較少部分包括本集團為滿足客戶尋求加速結算的要求而交存的備付金。相關餘額不作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呈報，是由於相關餘額與已收取資金一同存於獨立賬戶中。

(ii) 支付業務的交易保證金

支付業務的交易保證金主要指作為發行保函的抵押物及與全球及境內支付業務相關的其他目的而質押予銀行的款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2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投資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投資(i)	101,003	—

- (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投資主要為初始期限超過12個月的固定利率為2.15%的存單，以人民幣計值，其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和利息。

24 股本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以千股計)	1,079,060	1,079,060
股本(以人民幣千元計)	1,079,060	1,079,060

25 受託人所持股份

	股份數目 (以千股計)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	—
受託人增加所持股份(i)	28,608	274,468
於2025年6月30日	28,608	274,468

- (i) 於2024年12月，本公司於香港成立信託以管理第一期獎勵信託計劃以獎勵其僱員。於2025年6月30日，受託人持有28,608,000股股份(2024年6月30日：無)。

26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61,585	671,093	771	21,637	2,255,086
發行普通股(附註24)	498,709	—	—	—	498,70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1,578	1,578
股份薪酬(附註27)	—	127,641	—	—	127,641
匯兌差額	—	—	—	(1,215)	(1,215)
於2024年6月30日	2,060,294	798,734	771	22,000	2,881,799
於2025年1月1日	2,060,294	908,525	803	28,450	2,998,072
股份薪酬(附註27)	—	144,865	—	—	144,865
匯兌差額	—	—	—	5,946	5,946
於2025年6月30日	2,060,294	1,053,390	803	34,396	3,148,883

27 股份支付

於2021年2月1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購股權計劃以吸納、保留及激勵人才，以期實現本集團設定的長期績效目標（「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按行使價人民幣2.96元向激勵對象授出40,339,000份購股權。授予合資格僱員的購股權的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就前50%而言）及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24個月（就餘下50%而言），及購股權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首個交易日方可行使。此外，行權條件亦包括公司績效指標。2021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六年期間有效。於2023年6月8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修訂購股權計劃，剩餘購股權的歸屬期修訂為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18個月。

於2023年6月8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另一項購股權計劃，按行使價人民幣5.00元向激勵對象授出56,125,300份購股權（「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的購股權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18個月方可行使。2023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五年內有效。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27 股份支付 (續)

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每份購股權 以人民幣計的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4年1月1日	4.96	69,891,800
已沒收	4.64	(672,000)
於2024年6月30日	4.58	69,219,800
於2025年1月1日	4.58	68,476,800
已沒收	4.40	(1,255,000)
於2025年6月30日	4.58	67,221,800

- (i)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到期日、行使價及各自的數目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於2025年6月30日 的購股權數目	於2024年 12月31日 的購股權數目
2021年2月	2026年9月28日	人民幣2.96元	13,713,000	14,083,000
2023年6月	2026年9月28日	人民幣5.00元	53,508,800	54,393,800

於2025年6月30日，未獲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同期為1.3年（2024年12月31日：1.9年）。

- (ii)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股份薪酬總開支人民幣144,86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7,641,000元）。

28 貿易應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服務費	70,502	51,758
— 應付金融機構及支付網絡的手續費	21,578	21,524
— 其他	955	1,428
	93,035	74,710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且通常於確認後90天內支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78,167	54,749
91至180天	5,900	5,335
181天至1年	1,995	5,928
1年以上	6,973	8,698
	93,035	74,710

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商戶及其他客戶款項(i)	15,877,462	12,466,651
員工成本及應計福利	81,140	130,791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8,487	7,483
收購長期資產應付款項	608	435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5	315
其他	101,414	85,833
	16,069,426	12,691,508

(i) 該結餘指本集團為商戶及其他客戶處理的資金，其須於有關各別合約結算日與商戶及其他客戶結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30 借款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借款：		
有質押銀行借款(a)	134,300	136,850
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		
無抵押銀行借款(b)	181,008	331,232
有質押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a)	11,187	11,231
	192,195	342,463
	326,495	479,313

(a) 於2025年6月30日，長期借款的利率為3.4%（2024年12月31日：4.0%），且利息須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須於2037年9月20日前每半年償還一次。

(b)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主要與中國內地若干銀行訂立若干短期協議。借款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其年利率介於2.35%至3.90%（2024年12月31日：3.15%至4.05%）。

31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07,446	492,856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資產	(84,896)	(67,6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22,550	425,2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年內收回	11,491	415,192
– 1年後收回	95,955	77,664
	107,446	492,856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84,896	67,604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84,896)	(67,60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年內收回	2,133	2,159
– 1年後收回	82,763	65,445
	84,896	67,60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31 遞延所得稅(續)

- (a) 本集團僅在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納稅人徵收所得稅有關時，方會就呈報目的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進行抵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使用 可抵扣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 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廣告開支 人民幣千元	股份 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7,221	-	3,055	9,581	2,954	1,543	74,354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1)	9,669	-	776	-	2,247	601	13,293
於2024年6月30日	66,890	-	3,831	9,581	5,201	2,144	87,647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自)／計入損益(附註11)	173,986 (91,340)	294,545 (294,545)	4,484 (900)	10,379 (3,477)	7,069 4,789	2,393 63	492,856 (385,410)
於2025年6月30日	82,646	-	3,584	6,902	11,858	2,456	107,446

- (b)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殘值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海外附屬公司 未分派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6,116	194	2,824	7,579	56,713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1)	-	(82)	804	6,687	7,409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78	-	-	-	278
於2024年6月30日	46,394	112	3,628	14,266	64,400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自／(計入)損益(附註11)	44,526 (49)	31 (26)	4,376 (886)	18,671 18,253	67,604 17,292
於2025年6月30日	44,477	5	3,490	36,924	84,896

32 關聯交易

若任意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另一方作出財務及運營決策方面有重大影響力，該方被視為關聯方。若各方受共同控制亦被視為關聯方。

以下為分別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要。

關聯交易為持續交易並按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根據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性質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連通	聯營公司
中普連科技	聯營公司
眾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制方控制
浙江連連通科技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制方控制
寧波連惠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前稱連惠保理)	由最終控制方控制
杭州產連通科技有限公司	受最終控制方的重大影響
杭州東翰派富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最終控制方的重大影響
浙江連連科技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制方聯合控制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貿易性質

(i) 提供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寧波連惠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1,118	1,507
中普連科技	—	558
	1,118	2,06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為人民幣)

32 關聯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續)

貿易性質 (續)

(ii) 租賃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連通	1,322	1,353
寧波連惠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106	219
其他	20	176
	1,448	1,748

(c) 應收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性質

(i) 應收款項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普連科技	1,590	1,590
寧波連惠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1,220	1,021
其他	8	4
	2,818	2,615

33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於2025年6月30日後任何期間，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宣派、派發或派付任何股息或分派。

34 報告期後發生事項

於2025年7月，本公司完成配售及按每股10.25港元的價格向多名第三方投資者發行38,4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7.25百萬港元。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備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經股東於2024年7月15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經修訂及重列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長」	指	董事長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創連致新」	指	杭州創連致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2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本公司」	指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2月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2024年3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98）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在本中期報告中，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章徵宇先生、創連致新、呂鐘霖先生及肖瑟秋女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提呈發售64,300,000股H股，包括19,290,000股H股的最終香港公開發售及45,010,000股H股的最終國際公開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股份，其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港仙」	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連通」	指	連通（杭州）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3月28日，即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營運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非上市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其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目前並無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	指	百分比

LianLian 连连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anlian DigiTech Co., Ltd.